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A 股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4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不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295,841,251.01 元。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1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分配利润及转增股本。本次利润分配及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40 元（含税）。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82,022,280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43,685,347.2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数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0.93%。

2、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82,022,280 股，以此计算合计转增 54,606,684 股，本次转股后，公司的总股本增加至 236,628,964 股（公司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所致）。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具体执行上述利润分配方案，根据实施结果适时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办理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2 年 4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并同意将该方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进行了审阅，并与公司董事会、管理层进行沟通，基于独立、客观判断的原则，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是考虑了公司经营、股东回报及未来发展等各种因素，综合分析行业环境和公司经营发展过程中资金需求的实际情况，同时兼顾全体股东利益，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

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公司 2021 年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并同意将其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 2022 年 4 月 28 日召开的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客观反映公司 2021 年度实际经营情况，利润分配政策和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本次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4 月 29 日